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港政办〔2021〕2号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港区政策制定与解读“三同步”机制（试行）》的通知

石化工业园区，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省市直驻泉港各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泉港区政策制定与解读“三同步”机制（试行）》印发给你们，请你们认真贯彻执行。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港区政策制定与解读“三同步”机制（试行）

为加强和规范全区各级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进一步增进社会公众对重大决策、重要政策措施的理解认同，积极引导社会舆论、管理社会预期，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治理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意见》（国办发〔2013〕10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制定本机制：

第一条 本机制所指的“三同步”是指在出台重大政策措施时，实行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

第二条 本机制适用范围：

（一）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出台的，或直接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重要政策、规划方案和行政措施；由区政府各部门制发或部门牵头联合其他部门制发的政策性文件；

（二）区政府各部门及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三）其他具有涉及面广、与民生关系密切、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实施难度大等一种或几种情形的文件；

(四) 政策解读工作主管部门认为有必要解读的文件。

以上文件，均需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流媒体以及政务新媒体等平台进行科学规范解读。

第三条 坚持“谁起草、谁解读、谁负责”的原则。区政府各部门是政策文件解读的责任主体。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出台的，或直接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重要政策、规划方案和行政措施，由起草部门负责解读。以部门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由制发部门负责解读。部门联合发文的，由牵头部门负责解读，其他部门配合。部门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解读人和责任人”，要通过发布会、访谈、撰写文章等多种方式，带头解读政策，传递权威信息。

第四条 坚持“政策文件、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三同步原则。解读方案应当包括解读形式、解读渠道、解读时间、解读材料。解读材料是与政策性文件同步发布的解读信息。解读材料的内容主要包括政策文件出台的背景依据、意见采纳、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特色亮点等，使政策内涵透明，避免误解误读。

第五条 坚持“发布、解读、回应”三联动原则。政策公开发布时，做好政策同步解读；政策公开发布后，针对公众舆论关注焦点、热点问题做好回应解读；在政策有效期内，做好常态化

解读。

第六条 报请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或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重要政策、规划方案和行政措施，牵头起草部门上报代拟稿时应将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审定的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一并报送审议，上报材料不齐全的，区政府办公室按规定予以退文。

第七条 以部门（镇、街道）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报批时应当将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一并报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

第八条 起草部门（镇、街道）要建立解读材料发布审核机制，由科室负责人、分管负责人、主要负责人，从政治、法律、政策、保密、文字、舆情等方面，对解读材料进行审核把关。未经审核的，一律不得对外发布。

第九条 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印发文件同时保管存档。

第十条 文件公布前，要做好政策吹风解读和预期引导；文件公布后，相关解读材料应于3个工作日内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发布，并做好与政策文件的相互链接。

第十一条 文件执行过程中，要密切跟踪舆情，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及时解疑释惑，不断增强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

第十二条 需要配发新闻稿件的，政策起草部门应精心准备，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第十三条 区政府办公室负责本行政区域政策解读“三同步”的推进、协调、检查和监督。凡是因未按“三同步”规定程序而发布文件造成不良影响的，应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责任。

附件：政策解读方案（模板）

附件

政策解读方案（模板）

拟发文件 标 题	
文件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规范性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其他政策性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解读工作主管部门认为有必要解读的文件
解读内容	<p>（一）政策出台的背景依据；</p> <p>（二）政策的主要内容、核心举措、适用对象、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p> <p>（三）政策中涉及的关键词、专业名词解释；</p> <p>（四）新旧政策差异对比。</p>
解读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文字解读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政策解读新闻通稿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政策解读图片（图表、图解、动漫、音视频等）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镇街）负责人接受媒体专访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镇街）负责人发表解读文章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制定参与者、熟悉有关领域业务的专家学者解读 <p>（备注：鼓励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p>
发布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网站名称： -----）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媒体（媒体名称： -----）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公众号名称： -----） <input type="checkbox"/> 新浪微博（微博名称：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政务新媒体（名称：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显示屏 <input type="checkbox"/> 广告栏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单 （备注：鼓励采取多种渠道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发布时间	
起草单位 意见	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10日印发
